

## 與神搭上線（下）

[瑪麗]

有一位剛從台灣移民來的張師母在我們教會教婦女主日學，有一天她宣布有醫病恩賜的牧師先生要從台灣來美佈道，某日會在鄰城舉辦醫病特會。我是浸信會出身，從來不大接觸靈恩派的方言、 按手禱告、 醫治等，但如今有困難，什麼都好。於是晚上特地請人看小孩，陪先生去參加特會。張牧師講完道，請所有需要醫治的病人走到講台下面，好為他們一一按手禱告。我先生遲遲不肯上前，因為他一直認為我所做的惡夢是怪力亂神，也不信按手可以得著醫治。我只好等會眾散了差不多，才請牧師特別到外子的坐位前為他按手禱告。蒙神恩待，奇蹟似地有一股熱流穿過不信又不悔改的先生右腳（他事後告訴我的）。但張牧師回台灣之後，我先生的兩腳仍然沒有什麼起色。

有一天傍晚突然接到張師母的電話，她問：會不會介意她來我們家為我先生按手禱告？她說聖靈催逼了她四天，最初她心裏實在是不想來，一方面是因她一個人要照顧四個小孩，又必須打四份兼職工作，每天生活忙碌、疲累不堪；另外一個原因是她才剛來我們教會，與我們不熟，深怕我們不能接受這種靈恩派方式。但是聖靈每天攪擾她要去為「瑪麗的先生」（她連我先生的名字都不知道）按手，搞得她睡不安穩，只好跟教會的牧師要了我們的電話試試。到我們家之後，她先要我先生跟著她說認罪悔改的禱告，然後分別按手在他的兩隻腳上，先生又是覺得一股熱流穿過兩條腿。我也開始學習每晚靠主名大聲為他按手禱告，他就漸漸地好了起來，腳掌縮回原來的大小，也不用吃大量的止痛藥和胃藥了。我常告訴他「人的盡頭就是神的開端」，你願不願意受洗歸主名下？終於，他在我們結婚七周年紀念日受浸。

一般人總喜歡要求神先張顯神蹟，才願意去相信，但是生活在順境中，很快地又把神所行的的恩典奇事拋諸腦後。一年後我們兩個雖然有定期去主日崇拜和小組團契查經，我也在兒童主日學服事，暗地裏卻又回復到掛名基督徒。他的腳又開始莫名疼痛，最後醫生只好歸罪於類風濕性關節炎。他又開始服用各式各樣的藥，還要定期檢查血液，看看藥物有沒有傷到眼睛和肝腎臟。但是仍然免不了腳趾頭關節受損而變形，走路一跛一跛的。神的教訓也跟著來到，南加

州因冷戰結束，國防工業大蕭條，很多高薪的電機工程師都失業，法拍屋就像雨後春筍般充斥房屋市場。我先生順利換了幾個工作，但也像掃把星一樣，每換一個工作，公司或單位必倒或裁掉。最後不得已全家搬上北加州，離開居住了十四年的房子、教會和朋友。其實神另有祂的美意，因為母鳥要攪動舒適的鷹巢，小鷹才會願意學習展翅上騰。

舊金山南灣華人居多的地方，房價多半都被炒的很離譜，所以我們決定搬到遠離矽谷，東灣的一個小城，從那兒要翻山越嶺去中國超市買菜，或者吃道地的中餐館得開一個鐘頭車程。但在高速公路旁有很多農場，藍天白雲下，牛馬羊悠哉悠哉地吃著綠草，還有大片大片的葡萄園，自然田園景觀令人心曠神怡。這在科技快速旋轉，競爭激烈的電子業龍頭矽谷區非常罕見。記得剛搬上來這個白種人居多，只有1%亞洲人的小城，才真正感覺到身處異鄉美國了，連小孩在學校還會受到老師和同學的種族歧視，不像我們以前住的南加州，種族大混雜，非常方便自在。

人生地不熟，我問神：要去哪兒找中國教會呢？誰會做我們的新朋友？結果發現，在離家十分鐘的路程就有一家「三谷華人聖經教會」，創會者是我剛到洛杉磯時就認識的焦源濂牧師。記得那時我們的小教會沒有主任牧師，他是三位巡迴牧者之一（另外兩位是鄭果牧師和沈保羅牧師），每個月會下南加州幫我們講道。感謝神！我們夫妻雖然忘恩負義，祂仍然不離不棄，供應我們所需。

我們所加入的細胞小組由十幾家組成，有許多與神相隨，有神生命的弟兄姐妹。藉著每兩周一次，一起仔細研讀查考聖經，彼此真心幫輔扶持，大家的靈命得以一起增長，並在教會裏同心服事。每年我們一道出國旅遊，享受神所創造的美麗世界，一張張大家笑容滿面的照片就是我們共同的回憶。平常每個禮拜一次，我們十幾個人一起去散步，又常在一起吃喝。若有人生病或者家裏有困難的，就全體代禱，輪流幫忙。我們對彼此的家庭和個性瞭若指掌，卻能在主愛中互相包容，真的就像是在基督裏共為肢體，成為教會中最令人稱羨的親蜜小組。我們的夢想是將來大家買塊地住在一起，互相輪流燒飯，彼此照顧終老。就像使徒行傳二：44~47「信的人都在一處，凡物公用；並且賣了田產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。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裏，且在家中擘餅，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。讚美神，得眾民的喜愛……。」

獨生女的我，從小一直渴望有著眾多兄弟姐妹和樂相處的大家庭，如今我找到了，只因為與神搭上了線。希望那些猶猶豫豫徘徊在殿堂門外的，也能夠勇敢上前拉住耶穌所伸出的慈愛雙手，你們就可以回家了。啊！做為神的兒女，真是好得無比！